

國情統計通報

(第 060 號)

行政院主計總處

綜合統計處 (TEL: 23803436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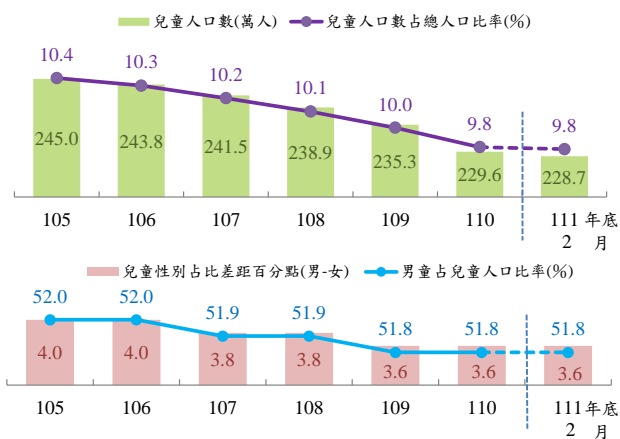
111 年 4 月 1 日

星期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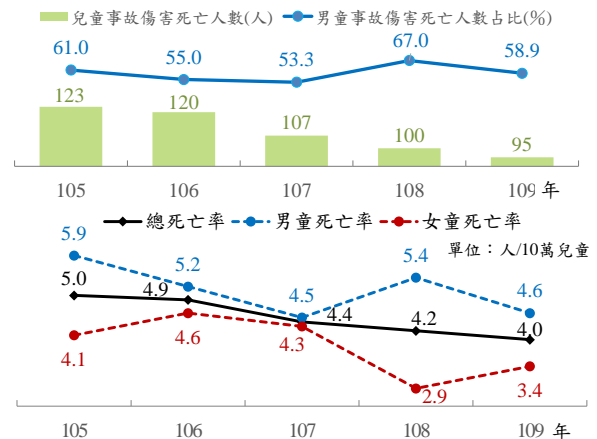
109 年兒童事故傷害死亡率為每 10 萬兒童 4.0 人

- 一、依內政部統計，111 年 2 月底我國兒童（未滿 12 歲）人口為 228.7 萬人，較 110 年底減 0.9 萬人或減 0.4%，與 105 年底（245.0 萬人）相較，減 16.3 萬人或減 6.7%，占總人口比率自 105 年底 10.4%，逐年降至 9.8%；按性別觀察，111 年 2 月底男童占 51.8%，高出女童 3.6 個百分點，性別差距較 105 年底（4.0 個百分點）縮減 0.4 個百分點，每百女童之男童數（兒童性比例）為 107.6 人，較 105 年底減 0.7 人。
- 二、依衛生福利部統計，109 年兒童事故傷害死亡人數為 95 人，死亡率由 105 年每 10 萬兒童死亡 5.0 人降至 4.0 人，已連續 4 年下降，居兒童死因^①第 3 位；按性別觀察，男童事故傷害死亡人數向來高於女童，109 年男童占 58.9%，較 108 年（占 67.0%）下降 8.1 個百分點；按死亡率觀察，109 年男、女童死亡率分別為每 10 萬兒童死亡 4.6 人及 3.4 人，較 108 年分別減 0.8 人及增 0.5 人，性別差距 1.2 人，較 108 年（2.5 人）縮減 1.3 人，105 至 109 年性別差距介於 0.2 人~2.5 人之間。

兒童人口數及占總人口比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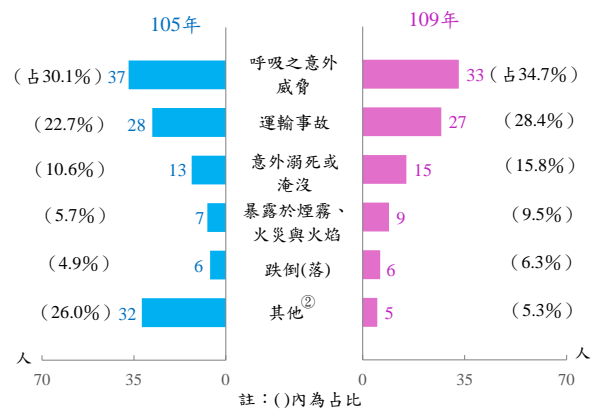


兒童事故傷害死亡人數及死亡率^①



- 三、按兒童事故傷害死因類別觀察，109 年兒童以「呼吸之意外威脅」死亡 33 人（占 34.7%）居多，主要係窒息、噎到或噎到所致，其次為「運輸事故」27 人（占 28.4%），其中因機動車交通事故死亡 26 人，二大死因合占 63.1%；與 105 年相較，以「其他^②」死因減 27 人或減 84.4%較大，主因 105 年高雄美濃地震兒童死亡人數較多所致，「意外溺死或淹沒」及「暴露於煙霧、火災與火焰」則各增 2 人，其餘死因多呈減少或持平。

兒童事故傷害死亡人數—按死因類別

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、衛生福利部。

附註：①死因統計依 WHO 疾病分類 (ICD-10) 標準及死因選取準則，採導致死亡之原始病因為分類標準。108 年起我國死因統計之原死因判別系統由美國之 ACME (Automated Classification of Medical Entities) 改為歐盟 IRIS 系統。

②其他含「因暴露與接觸有毒物質所致的意外中毒」、「暴露於自然力」及「未明示之非運輸事故與後遺症」等。

說明：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，網址：www.stat.gov.tw。